

中共西北政法大学委员会（党校）

西法大党校发〔2024〕4号



关于做好党校第六十八期入党积极分子 培训有关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党组织：

根据《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》和学校党委《关于加强党员队伍建设的实施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党校决定近期举办第六十八期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，现就做好有关工作做如下通知。

一、培训内容

本次培训由党校和各学院党委按照统分结合的方式开展，各学院党委应做好相应组织工作（培训安排见附件1）。

（一）集中培训

集中培训由党校和各学院党委共同负责。党校负责举办开班式、结业式和4个专题的集中培训，将学员按校区和学院分4个教学班安排课程，安排专人担任班主任（见附件2），

师资从党校师资库选用；各学院党委负责组织本单位学员围绕党章、党的基本知识、党员发展程序和流程等内容进行 2 个专题的集中培训，由学院党委书记、专职副书记或组织员承担授课任务。学员人数少于 30 人的学院可联合开展培训。各学院党委于 10 月 8 日前将学院党委集中培训授课备案表（见附件 3）报送至党校办公室，开课前 3 天将课件或教案电子版发送至党校办公室邮箱。

（二）学习研讨

各学院党委在集中培训期间以小组为单位，组织学员结合培训内容和学习实际开展专题研讨，时间不少于 2 个学时。全体学员要结合时代背景、成长经历、专业所长、培训班学习内容认真准备发言。各学院党委要安排专人以小组为单位按要求做好研讨记录（见附件 4）。

（三）社会实践活动

各学院党委在集中培训期间组织学员至少开展 1 次具有教育意义的、便于开展的社会实践活动项目，主要包括开展志愿活动、公益劳动、主题实践、到革命传统教育基地参观学习等。在校内开展的实践活动可以小组为单位组织实施；在校外开展的，须以各学院党委为单位组织实施。社会实践活动应按格式做好记录（见附件 5）。

（四）考核和结业

培训结束后，党校将对参训学员进行考核，考核成绩由集中培训、线下研讨、社会实践及闭卷考试的具体情况综合

构成。其中，闭卷考试由党校统一开展，内容以培训教材为主，结合时事政治。按要求完成集中培训、研讨交流、社会实践活动且卷面成绩高于 60 分的学员，获得《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结业证书》，证书纳入学员个人档案，作为入党考察的必备材料之一。在此基础上，各学院党委需开展优秀学员的评定工作，优秀学员的比例不得超过学员总人数的 5%，由学校党校统一颁发优秀学员证书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(一) 加强组织领导。入党积极分子是党员队伍的源泉和后备军，各学院党委要高度重视入党积极分子培训工作，精心组织学员集中培训、学习研讨和社会实践活动，督促学员认真完成培训任务。各学院党委书记要发挥表率作用，精心设计教学内容，带头为培训班授课，加强跟踪指导，确保培训质量和效果。

(二) 严肃培训纪律。要充分发挥入党积极分子在学风建设中的引领示范作用，严格课堂管理，全面提升学员到课率、抬头率、前排就座率。党校及各学院党委安排专人负责培训期间的考勤管理，杜绝迟到、早退、旷课、上课交头接耳、使用手机、翻看与培训无关的书籍等现象。党校将对各学院培训情况进行抽查，对于旷课 1 次以上、请假 2 次（含 2 次）以上、迟到或早退 1 次以上、他人替代上课的学员取消其培训资格。培训活动完成后，应及时将研讨记录、社会实践活动记录、有关新闻报道电子版和考勤表以学院为单位

报送党校办公室。

地址：校务楼 A505 办公室 联系人：李月胤

电话：88182248 邮箱：451786974@qq.com



附件 1

西北政法大学党校第 68 期入党积极分子 培训班安排

活动类型	内容	课程形式	负责单位	时间
	开班式			
集中培训	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	4 个教学班 交叉授课	党校	10 月下旬
	党章、党规、党纪教育			10 月下旬
	习近平法治思想			至
	旗帜鲜明讲政治 做合格共产党员			11 月下旬
	党章和党的基本知识	学院党委书记、专职 副书记或组织员承 担授课任务	学院党委	10 月下旬
	党员发展程序和流程			至 11 月下旬
学习研讨	重点围绕以下主题开展学习研讨 1. 我为什么要入党; 2. 如何理解入党誓词; 3. 中国共产党的初心和使命; 4. 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 想的认识和学习体会; 5. 对习近平法治思想的认识和学习体会; 6. 谈谈对党的理论和路线、方针、政策的 认识; 7. 如何积极向党组织靠拢; 8. 大学生党员应从哪些方面践行党的根 本宗旨; 9. 如何理解中国式现代化; 10.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。	学院党委负责	集中培 训期间	
	开展志愿活动、公益劳动、主题实践活动、 到革命传统教育基地参观学习等			
	闭卷考试			12 月上旬
	评选优秀学员			12 月中旬
	结业式		党校负责	12 月底

附件 2

**西北政法大学党校第 68 期入党积极分子
培训班分班安排**

班级	上课地点	参训人员	班主任
教学一班	长安校区 满天星学术报告厅		
教学二班	长安校区 校务楼二楼报告厅		
教学三班	长安校区 AJ13 阶梯教室		
教学四班	雁塔校区 人权研究院报告厅		

附件 3

**XX 学院党委
入党积极分子集中培训授课备案表**

课程内容	授课教师	授课时间	授课地点	备注
党章和党的基本知识				
党员发展程序和流程				

附件 4

研讨记录格式

时间:

地点:

学习内容:

参加人:

发言人 1:

发言人 2:

发言人 3:

...

总结:

附件 5

第 68 期入党积极分子实践活动报告

姓名		性别		
民族		学号		
学院年级班级				
报告正文（800 字以内）：				

